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32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制化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本次现金管理授权到期之日(2024年8月9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有效期内和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开立或注销专用理财账户、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及董事会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2年6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31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总额为24,32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8.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179,763,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85,409,219.1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94,353,980.8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于2022年8月4日出具了“苏公W[2022]0386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分别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公司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现金管理授权到期之日(2024年8月9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制化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有效期内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开立或注销专用理财账户、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决策、管理、检查、报告、风险控制等事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风险,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授权投资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制化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公司虽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解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决策、管理、检查、报告、风险控制等事宜。

2.公司将聘请相关机构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及时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事项,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对。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专项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意见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33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科立”)于2024年7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德科立海外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8月1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43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64,02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63.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19,999,973.71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850,221.83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17,149,751.88元。公证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计,并于2023年8月28日出具了《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募集资金报告》(苏公[2023]070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1	德科立海外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715.00	1,714.54	7.90%
	合计	21,715.00	1,714.54	7.90%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投入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德科立海外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4年9月	2025年12月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德科立海外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为购买土地自建厂房,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土地、建造厂房及附属设施、购置设备。公司于2023年9月开始启动该项目,与AMATA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签订了土地购买合同并支付了40%的土地款。因本项目在海外实施,受泰国各市政审批流程影响,公司于2024年5月通过AMATA工业园和泰国工业园管理局(EAT)对项目建设的预审审批程序,具备了项目施工的条件,考虑到“房屋建设和装修期间,无法在原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完成本项目,因此拟将本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到2025年12月。

四、本次延期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项目必要性分析
1.把握产业发展机遇,提升产品供应能力
伴随着5G建设的推进,全球通信市场规模呈现持续上升的发展态势。根据Dell'Oro Group的数据,2021年全球移动通信设备市场规模达到了990亿美元,预计到2027年,全球移动通信设备市场规模将接近1,217亿美元。同时,区块链、物联网、云计算、生成式AI等新技术、新业态、新应用不断涌现,带动了数据流量高速增长,提升了对数据中心这类大流量、高算力设施的建设需求。根据Statista数据,全球IDC市场规模将从2020年的1,700亿美元增长至2027年的3,600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1%,增长态势良好。

全球通信市场、数据中心等需求的增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广阔市场前景,在此背景下公司近年来业务规模迅速扩张。目前,公司产能利用率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仅靠无锡生产基地的产能已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在全球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的背景下,海外研发生产基地的建设将有效提升公司产品供应能力,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

2.深化全球化市场战略,满足全球客户需求
全球通信市场、数据中心等需求的增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广阔市场前景,在此背景下公司近年来业务规模迅速扩张。目前,公司产能利用率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仅靠无锡生产基地的产能已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在全球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的背景下,海外研发生产基地的建设将有效提升公司产品供应能力,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

3.提升品牌影响力,增强市场竞争力
随着5G建设的推进,全球通信市场规模呈现持续上升的发展态势。根据Dell'Oro Group的数据,2021年全球移动通信设备市场规模达到了990亿美元,预计到2027年,全球移动通信设备市场规模将接近1,217亿美元。同时,区块链、物联网、云计算、生成式AI等新技术、新业态、新应用不断涌现,带动了数据流量高速增长,提升了对数据中心这类大流量、高算力设施的建设需求。根据Statista数据,全球IDC市场规模将从2020年的1,700亿美元增长至2027年的3,600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1%,增长态势良好。

公司始终坚持以全球化市场战略,围绕海外5G、数据中心发展的新动向、新特点,积极开发针对性产品,拓展新客户。2020年至今,公司全球市场战略取得了良好的效果。2023年,公司实现境外主营业务收入14,332.81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整体比例为17.80%。目前,公司客户已分布在全球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覆盖电信设备制造、数据通信设备制造、电信运营商、金融运营商和专网等多个领域。公司现有产能集中在国内,为更好满足海外市场需求,提升公司全球化运营能力,公司有必要建设海外生产基地。公司加大海外市场投入,有利于实现与国际客户的快速及时响应,更好满足海外客户需求,也有利于公司在国际领先、国际一流的国内行业领军企业。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市场方面,得益于5G建设加速,有稳定需求稳步提升,数据中心投资需求持续增长,光通信行业呈现快速发展趋势。为高速率光收发模块、光放大器及光传输子系统产品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深耕行业二十余年,经过持续的研发投入,技术积累和产品创新,形成了包括光收发模块、光放大器、光传输子系统在内的多款产品体系,广泛应用于高速通信骨干网、承载网、接入网、5G前传、5G回传、数据链路采集、数据中心互联、特高压通信保护等通信领域。同时,针对光通信市场前沿的应用,公司在光收发模块领域不断完善100G以上高速率光收发模块的产品系列,积极拓展全球市场,巩固核心业务的行业领先地位,在光传输子系统领域,开发全系列产品,打造新型传输系统研发平台。光通信行业市场空间持续增长,加之公司针对性的产品布局和长期建立的产品竞争力,为泰国生产基地落地提供了保障。

在质量管理经验,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光子器件的研发和生产制造,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质量管理经验。公司经过长期的生产实践,逐步完善各项生产工具,具备从芯片封装、器件封装、模块制造到传输子系统设计制造的重垂直制造能力,形成了多项生产工艺技术,构建了具有自主创新的制造工艺优势,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落地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募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会影响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4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

(二)监事会审议程序
2024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

(三)保荐意见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31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科立”)于2024年7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意见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30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科立”)于2024年7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意见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30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科立”)于2024年7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意见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30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科立”)于2024年7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意见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30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科立”)于2024年7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意见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30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科立”)于2024年7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意见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30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科立”)于2024年7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意见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30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报告

预计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00.00万元,到3,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5,171.41万元到4,571.41万元,同比下降63.29%到55.94%。

一、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2023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9,601.7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484.3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171.41万元,每股收益0.21元。

三、本期业绩增减的主要原因
(一)2024年上半年收入,受整体宏观经济影响,部分重点终端市场增速放缓,下游行业有效需求不足,造成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同时,由此导致的市场竞争加剧带来产品价格调整,造成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

(二)基于对整体市场环境形势的判断,公司对内业务结构调整,加大研发投入,阶段性成本和费用有所上升,对公司利润造成一定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一、目前,公司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二)以上报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核,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24-028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计划的前个交易日(2024年7月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信阳市鼎新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1,893,617	24.00
2	河南光耀铝业实业有限公司	341,519,859	16.01
3	河南信华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635,762	4.93
4	河南南牧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48,942,285	2.29
5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专用账户	46,647,105	2.19
6	鼎新川农投资管理(北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599,073	2.09
7	信阳市广联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657,201	2.00
8	河南农业养殖集团有限公司	38,058,310	1.79
9	河南华英农业养殖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牧	33,884,661	1.58
1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2,301,624	1.51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信阳市鼎新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1,893,617	24.10
2	河南光耀铝业实业有限公司	341,519,859	16.08
3	河南信华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635,762	4.93
4	河南南牧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48,942,285	2.30
5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专用账户	46,647,105	2.20
6	鼎新川农投资管理(北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599,073	2.10
7	信阳市广联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657,201	2.01
8	河南农业养殖集团有限公司	38,058,310	1.79
9	河南华英农业养殖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牧	33,884,661	1.60
1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2,301,624	1.52